

隆尧县 2024 年转移支付预算公开事项说明

2024 年 1 月 23 日，隆尧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隆尧县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了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根据河北省预算公开操作规程，现对 2024 年总预算公开转移支付资金事项作补充说明：

一、2024 年转移支付补助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

2024 年中央省下达我县提前转移支付补助收入预计 155286 万元，较上年决算（预计数）216362 万元，减少 61077 万元，年度预算执行中还将不断追补。

1、税收返还收入预计 2811 万元，较上年持平。

2、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48385 万元，较上年 202497 万元减少 54113 万元，预算执行中还将不断追加。

财力性转移支付 69020 万元，其中：体制补助 822 万元，均衡性财力补助 36750 万元，县级财力性补助 14586 万元，产粮大县补助 4763 万元，固定基数补助 11060 万元，其他财力性转移支付 1039 万元。

专项性转移 79365 万元，其中：脱贫攻坚和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3336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 57 万元，公共安全 1037 万元，教育 15334 万元，文化 391 万元，科技 259 万元，社保 27341 万元，卫生 4466 万元，节能环保 25 万元，农林水 23972 万元，交通 1694

万元，自然资源共同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2 万元，灾害防治 1080 万元，其他 331 万元。

3、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4090 万元，较上年决算 11054 万元减少 6964 万元。其中：卫生 93 万元，节能环保 1724 万元，农林水 1491 万元，商业 782 万元。

（二）政府基金转移支付

2024 年共下达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555 万元，福利彩票基金 547.5 万元，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7 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 0.42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

2024 年共下达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 6 万元，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二、转移支付资金管理

严格按照时限下达转移支付。按照预算法要求，省、市本级安排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应在人大批准预算后 30 日内下达，专项转移支付应在 60 日内下达；省级接到中央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后，在 30 日内正式下达到县级。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重视程度，切实履行好预算执行主体责任，确保每一笔资金按法定时限分配下达。县财政局将实行中央转移支付下达通知单制度，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部门按时分配下达相关资金，必须在规定时限内，把资金分配和拨付到具体单位。

2023 年 1 月 23 日